

#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关于调整旗下部分基金风险等级的公告

根据《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基金募集机构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实施指引(试行)》等相关规定,参考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布的《关于拟调整权益基金等基金产品适当性风险等级的通知》,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对旗下公募基金进行了产品风险等级重新评估,并调整了部分基金的风险等级(具体见下表“风险等级变化一览表”)。调整后的风险等级自 2025 年 11 月 10 日开始执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基金产品风险等级的变化以及对投资者决策带来的影响,同时,本公司保留在特殊情况下对产品风险等级调整的权利。

表:风险等级变化一览表

| 序号 | 基金主代码  | 基金全称                  | 调整前风险等级 | 调整后风险等级  |
|----|--------|-----------------------|---------|----------|
| 1  | 013435 | 大成景气精选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R3(中风险) | R4(中高风险) |
| 2  | 012519 | 大成核心趋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R3(中风险) | R4(中高风险) |
| 3  | 002945 | 大成盛世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R3(中风险) | R4(中高风险) |
| 4  | 003373 | 大成景禄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R3(中风险) | R4(中高风险) |
| 5  | 001365 | 大成正向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R3(中风险) | R4(中高风险) |

1、销售机构(包括基金管理人直销机构和代销机构)根据投资者适当性法律法规对基金进行风险评价,不同的销售机构采用的评价方法不同,因此不同销售机构对基金的风险等级评价结果可能存在不同。

2、投资者购买基金后,所购买的基金产品风险等级可能因市场或运作情况等影响而发生调整,并可能超出投资者自身风险承受能力,从而可能产生不利后果和损失。投资者应及时关注基金风险等级的变化并谨慎决策,以确保自身的投资决策与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

3、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4、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5558)或登录网站 (<http://www.dcfund.com.cn>)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1月7日